



新北市109學年度國中技藝競賽 土木與建築職群

木 工

承辦學校：瑞芳高工





成績計算

十七、競賽須知：

(一)競賽分學科與術科：

學科佔總成績20%，以學科題庫內容為主。選擇題50題，每題2分。

術科佔總成績80%，以「術科競賽題目」為主(如附件1)。

名次計算：以學、術科比例合計為個人總成績，依參賽者總成績高低決定名次，若總成績相同則以術科成績較高者為優先名次。若術科成績相同，則依序以各部尺寸、榫孔、榫頭、直角度、平整度、美觀度等項目分數高低為決定名次標準。





承辦單位場地機具設備表暨準備材料清單

「木工主題」術科測驗地點為建築科實習工場「木工專業教室」

本試場提供：木工工作桌

材料清單：

材料清單

| 編號 | 名稱 | 規格 | 數量 | 備註 |
|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|
| 1 | 抽屜板 (越南檜木) | 120cm × 10cm × Tcm | 1組 | |
| 2 | 1分夾板 | 40cm × 20cm × Dcm | 1組 | |





【附件 6】

新北市 109 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競賽
土木與建築職群(木工主題)

術科個人評分表

| 考生崗位 | | | 競賽日期 | 110 年 2 月 23 日 | | |
|------------|----|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|--|
| 項 目 | 項次 | 評 分 內 容 及 標 準 | 配分 | 評 分 | 備 註 | |
| 各部尺寸 | 1 | 長寬高誤差在 1 mm 扣 2 分，扣完為止。 | 20% | | 左列各項由 監評人員依 其加工缺失 綜合評定給 分。 | |
| 榫孔 | 2 | 未依圖面規定尺寸、位置施作，包括榫頭長度、榫孔深度等，該部位先扣 5 分，再依製作精良度給分。 | 20% | | | |
| 榫頭 | 3 | 未依圖面規定尺寸、位置施作，包括榫頭長度、榫孔深度等，該部位先扣 5 分，再依製作精良度給分。 | 20% | | | |
| 直角度 | 4 | 作品內、外側之直角角度誤差，誤差在 1 mm 扣 2 分，扣完為止 | 20% | | | |
| 平整度 | 5 | 組合完成之平整度(作品置放於平面是否平整)，誤差在 1 mm 扣 2 分，扣完為止。 | 16% | | | |
| 美觀度 | 6 | 作品外觀之平滑度、整潔度、及完整度 | 4% | | | |
| 總得分 | | | | | | |
| 評審委員 簽章 | | | | | | |





競賽日期：民國110年2月23日(星期二)

| 項目 | 時間 | 地點 | 備註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報到 | 08:30~09:00 | 瑞芳高工 八田樓1樓 | 午餐可代訂 |
| 監評會議 | 08:30~09:00 | 八田樓5樓會議室 | |
| 領隊會議 | 09:00~09:30 | 八田樓5樓會議室 | |
| 競賽規則說明 | 09:40~09:50 | 木工實習工場 | |
| 術科測驗 | 9:50~12:20 | 木工實習工場 | |
| 午餐與休息 | 12:20~13:10 | 八田樓5樓 階梯教室 | |
| 學科測驗 | 13:20~14:10 | 陽明樓2樓 電腦教室 | |





個人工具表暨試場配置圖

「木工主題」術科測驗地點為建築科實習工場「木工專業教室」

本試場提供：木工工作桌

考生請自備：所有工具學生自備





新北市109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競賽土木與建築職群 (木工主題)學、術科競賽規則(摘要)

- 一、參賽學生請於指定時間攜帶學生證報到，如未於時間內報到，以棄權論，不得異議；未帶證件者，另簽具選手身分切結書(附表7)及拍照方式存查以備查驗。術科順序由承辦單位亂數排定並事先公告，報到當日，於比賽前開始10分鐘開始報到，比賽開始10分鐘後，不得再報到；比賽如因故延誤，得由評審議決後重新訂定。
- 二、學科競賽：參賽學生請穿著各校制服(運動服)參加學科筆試準時入場應試，逾時10分鐘不得入場，未滿20分鐘不得出場，違者該科不予計分。
- 三、術科競賽：參賽學生請穿著各校制服(運動服)準時入場應試，服儀不合者，不得入場應試，不得異議。





考場學校地理與交通動線圖



自行開車

台北地區：經「國道一號中山高速公路」→「七堵大華系統交流道」靠右往「瑞芳」→「台62線萬里瑞濱快速道路」→「瑞芳、九份匝道出口」→左轉行經鐵路平交道→往瑞芳街→經箱涵隧道出口即可到達

基隆市區：經「基瑞公路縣道103號」，行至「逢甲路」即可到達

雙溪地區：經「瑞雙公路縣道103號」，行至「逢甲路」即可到達

碇內地區：經「瑞八公路台2丁」，行至「子平橋」左轉「逢甲路」即可到達

濱海地區：經「濱海公路台2丁」，行至「瑞芳隧道」右轉「逢甲路」即可到達

濱海地區：北部濱海公路方向走，請走外側車道，到「水源路口的紅綠燈」右轉後，經由暖暖交流道上「台62線萬里瑞濱線快速道路」往瑞芳方向行駛至「瑞芳交流道瑞芳、九份匝道出口」下→左轉行經鐵路平交道→往瑞芳街→經箱涵隧道出口即可到達





考場學校地理與交通動線圖

火車

乘「區間車」暨「東部幹線對號列車」於「瑞芳車站後站出口」步行即可到達
詳閱「臺灣鐵路管理局-火車時刻查詢系統」之網路資訊

客運

請搭乘「基隆客運」

詳閱「基隆汽車客運有限公司-時刻表資訊」之網路資訊

國道客運 1062「台北-中山高-瑞芳-(九份)-金瓜石」線

公路客運 1013「基隆-(瑞芳-九份)-金瓜石」線

1012「瑞芳-經八堵-基隆」線

1003「瑞芳-六堵工業區」線

1001「瑞芳-龍洞灣公園」線

市區公車「瑞芳-808-猴硐」線

「瑞芳-825-金瓜石」線

「瑞芳-827-福山宮」線

「瑞芳-846-平溪」線站





◆ 特別注意事項

- 一、本校提供代訂午餐服務，可開立收據，請於報到時辦理。
- 二、請學生自行攜帶環保筷，本校禁用免洗餐具，必請配合好資源回收與分類。
- 三、競賽時，參賽學生應穿著整齊服儀，不得穿拖鞋，避免危險。
- 四、本校校地有限，校內無法停遊覽車，若選擇租遊覽車前來之學校，請事先與遊覽車公司說明。
- 五、本校校地有限，停車位不足，煩請自行開車前來之師長，將愛車停於瑞芳市區合格停車場。

